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號

承辦人：郭建佑

電話：02-27208889轉8393

傳真：02-27595772

電子信箱：bm1846@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061493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建築物如有涉及變更使用竣工查驗及室內裝修竣工查驗案件，應檢附副本文件資料供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收存，自110年5月1日起實施，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

- 一、依據本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權責分工辦理。
- 二、因涉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權責及建築物之使用用途分類(9類24組)與營業項目對應界定原則，應檢附副本文件資料一份，副本抄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收存。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副本：

